

##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现金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04,284,211.58 元。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3,906,40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390,640.4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7.0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就本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390,640.40	15,983,736.41	15,800,924.37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190,314.80	19,454,997.86	96,255,954.0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04,284,211.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9,175,301.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2,633,755.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9,175,301.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67.7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314,808,024.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809,795,060.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7.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190,314.80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7,390,640.4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 1、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自身经营模式特点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国家重点领域行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家重点领域装备，产品交付和回款存在一定的季节性，而公司前期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投入进行研发，导致流动资金可能存在阶段性短缺。

### 2、上市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主要面向国家重点领域客户，提供定制化嵌入式计算机模块和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处于发展阶段，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研发的投入、市场开拓、产能建设等。

### 3、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70,886.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9.0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48.63 万元。

2026 年，公司继续以嵌入式计算机模块为基础，不断开发新的平台、技术，不断优化产品性能，提供各种全国产化的解决方案，保持在国家重点领域研制嵌入式计算机产品的优势。公司通过对未来国家重点领域使用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的发展趋势的理解，采用更先进的低功耗、高性能的多核、多处理器系统和高性能数据交换等先进技术，采用支持更先进的多核、软件分区运行的实时嵌入式操作系统，搭配多年积累的多种高可靠、高性能软件组件，设计出更高性能的嵌入式计算机系统。为此，公司将继续保持对研发的投入，不断开拓市场，加快研发重点项目进度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全体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在此过程中，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目标的实现。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主要原因系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公司基于主营业务的发展现状、支持公司必要的战略发展需求等进行综合判断，公司正处于提升、扩充和发展的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

#### （二）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2025 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将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重点投入核心研发项目、新兴赛道产品量产、市场渠道建设等领域，提高资金

使用效率，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为股东带来长期稳定的价值回报。公司未分配利润相关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1、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之前，通过业绩说明会的方式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

2、公司将在年度股东会就现金分红方案，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实施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深耕机载、弹载等装备项目，发挥公司技术、质量、服务保障等综合能力优势，加大客户合作力度，挖掘客户潜力，拓展项目参与，产品种类配套，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贯彻国家重点领域产品“高质量、高效益、低成本、可持续”发展要求，深化客户合作，参与客户系统统筹、规划，为客户提供具备强劲市场竞争力的低成本产品解决方案。加强和提升与客户的耦合度。加强投资者服务能力，加大与投资者的沟通力度，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

2026年，公司会继续充分结合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经营发展需要以及业务战略目标，深入讨论利润分配、回购等回报投资者的方案和可行性，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